

苏联提高拖拉机与 农业机械作业 速度的新成就

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机械化研究所編譯



农业出版社

苏联提高拖拉机与农业机械 作业速度的新成就

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机械化研究所編譯

农业出版社

苏联提高拖拉机与农业机械

作业速度的新成就

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机械化研究所编译

农业出版社出版

北京老魏局一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登记证字第 106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上海新华印刷厂印刷装订

统一书号 35144.793

1961 年 8 月北京制型

开本 850×1168 毫米

三十二分之一

1962 年 2 月初版

字数 143 千字

1962 年 2 月上海第一次印刷

印张 五又八分之七

印数 1—2,600 册

定价 (9) 七角三分

前　　言

提高拖拉机与农业机械的工作速度是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生产消耗的重要方向之一。最近世界各国对高速作业甚为注意，苏联对这一工作已进行了比較长时间的試驗研究，1958年在生产中进行了全面的运用試驗取得了很大成就。一般用高速作业可提高机具生产率30—35%，降低燃油消耗5—10%，作业質量亦可提高，由于机組效率提高，就可以大大减少机具的配备数量，节约鋼材消耗，因此在国民经济上有着巨大的意义。

苏联一方面正在向生产部門广泛推行机具高速作业的現有成就；一方面正在向更高的作业速度（每小时20公里以上）进行大量的科学的研究，研究結果将对拖拉机和农业机械的基本结构和自动控制产生重大影响，因此也是目前拖拉机和农业机械研究設計上具有方向性的問題。尼·謝·赫魯曉夫同志在1958年12月苏共中央全体会議的报告中指出：“應該果敢的轉入高速度作业的拖拉机和农业机器的生产，以便在提高机械人員的劳动生产率方面来一个新的更大的飞跃”。

我国目前农业生产机械化的程度正在急速提高，为了迅速提高我国劳动生产率，节约燃料和金屬消耗，加速生产力的发展，开始运用試驗与推广此項研究成就甚为必要。为了更好的开展此項工作，我們选出苏联在这方面的試驗報告与一般資料編譯成册，以供有关方面参考。

我国国营农場、拖拉机站和人民公社的机务工作人員对提高机具作业效率，也积累了不少經驗，但專門的总结提高工作做得还

很少。我們希望這個問題能得到廣泛的注意和研究，很快的在生產中發揮效用。

在編譯的過程中，承農業機械部農業機械科學技術研究院給我們翻譯了四篇文章，特此誌謝。

由於我們業務水平不高，在編譯中錯誤和遺漏之處在所難免，希讀者批評指正。

編譯者

1960年2月26日

目 录

- 前 言 (3)
- 农业机組高速作业的研究 B. H. 保勤斯基院士 (7)
- 高速作业的初步总结 A. Я. 坡略克等 (26)
- 高速拖拉机队工作总结 M. 普季采夫等 (34)
- 土壤耕作机械和播种机械的
- 高速作业 П. Е. 尼基福罗夫 (39)
 - 高速作业情况下的土壤耕作 П. В. 维尔西宁等 (67)
 - 谷物高速播种的試驗 E. A. 齐明娜、M. И. 波波娃 (75)
 - 高速整地、播种和谷物的
- 产量 П. Е. 尼基福罗夫、M. И. 波波娃 (83)
 - 提高中耕型拖拉机在灌溉棉田中的
- 工作速度 M. 阿赫米德任諾夫 (98)
 - 土壤耕作深度与机器前进速度的
- 关系 [И. С. 维尔尼可夫] (105)
 - 关于拖拉机机組的工作速度問題 K. C. 赫維略 (111)
 - 輪式拖拉机工作速度的
- 提高 A. Я. 坡略克、A. Д. 楚伯克 (118)
 - 关于在高速情况下工作时鏈式拖拉机的
- 参数問題 A. Г. 索洛維奇克 (133)
 - 提高大馬力鏈式拖拉机的工作速度 A. Г. 索洛維奇克 (145)
 - 提高工作速度时拖拉机最适宜的
- 参数 E. M. 哈里多契克 (153)

- ДТ-54 М 高速拖拉机的工作 E. 沙罗金 (168)
提高机器-拖拉机组的工作速度和科学上的
任务 B. H. 保勤斯基院士 (183)

农业机組高速作业的研究

B. H. 保勤斯基院士

(苏联莫斯科农业机械化电气化学院)

目前，提高机組的工作速度，乃是技术革新和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生产消耗的基本方向之一。

1957—1958 年間，在全国許多科学研究机关的合作下，在克拉斯諾达尔等 6 个州(边区)就 ДТ-54М 和 Э-50 高速型拖拉机与 ДТ-54 和 МТЗ-5 拖拉机进行了对比性的試驗，全面地研究了在高速作业条件下进行各种作业的作业質量、生产效果、經濟效果、机具磨损情况、劳动条件等方面的问题。

試驗的項目包括：发动机檢查性試驗，拖拉机牵引試驗，班作业檢查性試驗，拉力檢查性試驗，每天的工作日写真和生产率耗油量的記錄，拖拉机和农具零件尺寸的精确檢查等等。

試驗时，机具的編組情況如下：

表 1

拖拉机 型号	农 具 型 号								
	耕地 ^①	耙地	全面中耕	灭茬	播 种	行间 中耕	谷物收获	青饲 收获	运输
Э-50 或 МТЗ-5	ИИ-3 -30 С ИИ-3 -35	ЛД-5	КРН- 4 А	ЛД-5 (1台, 2台)	СУ-24 -4.2	КРН -4.2	ЖБ-4.6, ЖР-4.9, ЖРБ-4.9, ЖН-4.0	СК -2.6	ПТС -35
	ИИ-5- 35-МГ ДТ-54А ПН-4 -35	21节 丁耙 (C-18)	КИ-4 М (2 台, C-11)	ЛД-10 (3台, C- 11)	СУ-24 (3台, C- 11)	—	ПБК-3 (ДТ-54М), С-6 (ДТ-54А)	СК -2.6	—

① 高速拖拉机工作时，裝用 КС-І 和 КС-ІІ 高速型犁体，普通拖拉机工作时则裝用大量生产的普通的犁体。

为了正确反映对比的情况，机组的技术状态都是新的（Э-50和ДТ-54М高速拖拉机在试验前已经工作过1,000—2,200小时不等），互相对比的机组中农具的型号和数量都相同，对比试验的工作条件也都相同。

高速作业时作业质量和能量消耗方面的评价

耕地 在高速拖拉机机组上，装用 KC-I 和 KC-II 高速型犁体，犁铧与沟墙的夹角为 38° ，而普通的犁体则为 42° 。

高速作业时，对作业质量观察的结果如下：

表2

指 标	速度范围 (公里/小时)	结 果 及 說 明
杂草复盖深度	5—7	实际上可认为没有变化。
	7以上	普通犁体复盖质量恶化（小铧切下的带杂草的表层土块翻到地表上或复盖极浅）。
碎 土 程 度	5.2—10.5	小于5厘米的土块的比重由69—71%提高到80—81%，15—25厘米的大土块则由6—8%下降到2—5%。普通犁体碎土较强烈。
松 土 程 度		速度提高后稍有下降，可以解释为土块翻转的动能增大后将土壤压实。
耕深稳定性	5—8	耕深稳定性增大（特别在高速型犁体上），耕深变化为：5公里/小时——11.8%，6.4公里/小时——6.4%。
犁沟及地表情况	5—7	犁沟清潔平整，土块翻转情况改善，地表上大土块数量减少，地表较平。

工作速度提高后，犁的比阻增大的情况如图1所示。速度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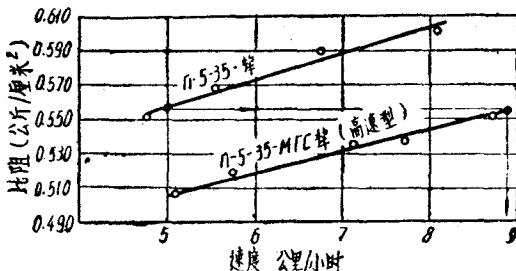


图1 工作速度对犁的比阻的影响

增大1公里/小时，比阻約增大2.5—2.7%。速度相同时，普通型犁要比高速型犁体的阻力大8%。

灭茬 工作速度提高后，杂草能更好地被切断，工作深度均匀性則稍下降。当偏角由 23° 变为 35° 时，未切斷的殘茬由10%下降到3%，工作速度为7.5—8公里/小时时，达到最小值。

在阿尔馬維爾州的試驗結果表明，当土壤水分为16.9—19.8%，偏角为 35° ，工作深度为9—10厘米时，如果速度由3.96提高到7公里/小时，比阻将由0.285增大到0.3公斤/厘米²。如偏角改为 30° ，則下降到0.23公斤/厘米²。

播前整地 当速度各为6.9和9.8公里/小时时，ЛД-10灭茬器的深度均匀性和灭茬質量均相同。当速度在4.4—8.4公里/小时内，提高速度后，КП-4М中耕机的工作深度均匀性和杂草切除程度都提高了。

行間中耕 对向日葵进行第一次中耕和第二次中耕的試驗結果表明（护苗带为25—30厘米），順向中耕（速度为7.4—7.9公里/小时）时杂草都能铲除，且无伤苗情况，横向中耕（速度为8.4—8.9公里/小时）时，相应的伤苗率为0.85—0.77%。

中耕玉米地时，如速度由4.2提高到6.9公里/小时，未铲除的杂草由19.6%下降到7.8%。

播种 对作业質量的觀察結果如下（見表3）。

1954—1958年間进行的試驗表明，当速度提高以后，播种机和阻力的变化可能有不显著、显著增大（达8%）和減小的情况，主要取决于播前整地的質量（土壤表層內或地表上有无大的殘株或土块）。

谷物收获 当速度提高到9公里/小时后，割幅、留茬高度、割后和拾拾前的禾条宽度等差別均不大。谷穗在禾条宽度內的分布不均匀性有所增大，表明輸送带速度和木翻輪角速度需要提高。禾杆在禾条內放置的偏斜角度和禾条底部的谷穗数量都有所增大，

表3

指 标	速度范围 (公里/小时)	结 果 及 說 明
播量稳定性	5—10	变化极小,无需调节播种槽的长度,与规定播量的偏差为3—4%。
种子损伤率		提高速度后,种子损伤率增大极不显著。
种子复盖深度	6—10.5	变化不大,在清洁的土壤上深度减小3—6毫米,在有大的残株的土壤上(播前整地质量差)则减小16—20毫米(超过容许偏差)。
种子复土紧密度	5—9	无差别,在很多情况下还有所改善。
行距稳定性(两台播种机之间)	7—8.6	无差别。
邻接行距稳定性	5.8—10.1	未发现规律性的影响,变化与划印器、土壤情况、地表及驾驶员技术水平等有关。
出苗率	5—9	一般下降2—3% (在容许范围内)。
生长情况		无差别。
产量		不同速度时,产量相差在1%以内。

表明现有的割晒机的结构需要改善。

速度在4.5—9公里/小时内时,收割台的损失几乎相等,对以后的拾脱粒作业的损失,也无影响。

結論 試驗證明, KC-I 和 KC-II 高速型犁体在6—8公里/小时内工作性能良好(在熟荒地上则为4—6公里/小时),速度低于4公里/小时,翻土不好(特别是在粘性土壤上)。速度相同时,阻力比普通犁体要小5—8%。普通犁体只能在4—6公里/小时的速度下工作,速度提高到7公里/小时后,工作还可满意,再提高时则杂草复盖质量恶化。

对目前大量生产的一些农具来说,中耕机(用于休闲地中耕和播前整地)的速度可以提高到8公里/小时,随着速度的提高,作业质量将有所改善。圆盘灭茬器也是一样,速度可以提高到9公里/小时。如播种质量良好时,行间中耕的速度可以提高到6—8公里/小时。如播前整地作业质量正常,当播种机速度提高到10.5公里/小时后,对播种质量和作物产量并无影响。

当其余的条件相同时，提高速度将引起农具阻力不太显著的增大，但它在很大程度上可以通过工作部件和行走装置的改善而降低。

拖拉机的动力指标和經濟指标

Э-50 拖拉机上，装用 Д-40КФ或 СМД-4 型发动机，ДТ-54М 拖拉机上则装有 Д-54 М 型发动机。它们的动力经济指标与 Д-40К 和 Д-54 发动机对比的情况如图 2—3。可以看出，它们的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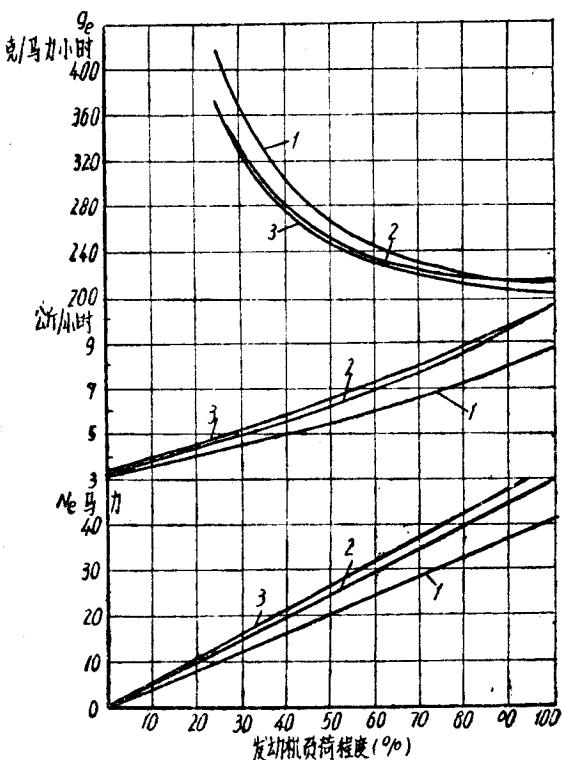


图 2 轮式拖拉机发动机的主要指标
1—Д-40 К； 2—Д-40 КФ； 3—СМД-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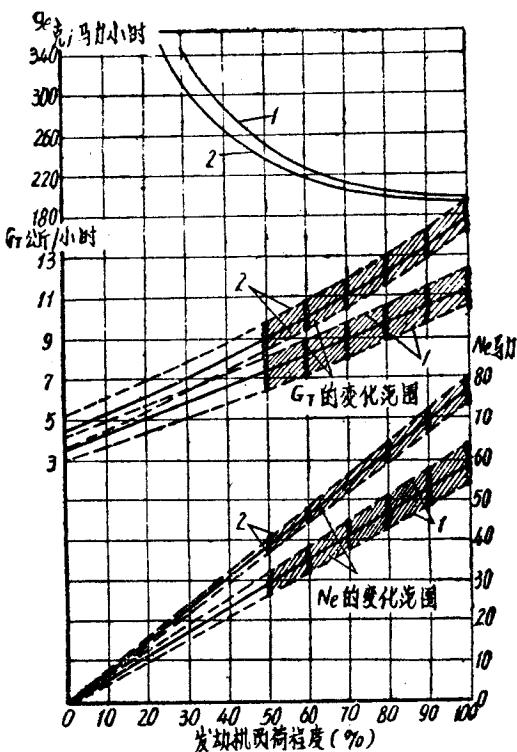


图 3 链式拖拉机发动机的主要指标

1—Д-54； 2—Д-54 M。

标要高一些。

拖拉机在各种速度下的牵引指标如表 4—5。高速拖拉机的能量饱和程度提高了，有可能在那些实际有用速度下得出最大的牵引效率。此时，牵引效率绝对值不仅不减小，相反的，由于其他损失的相对减少，趋于稍微增大。当速度由于农业技术要求、劳动条件或负荷不足而受到限制时，燃油经济性下降的程度则较普通拖拉机厉害，但仍可以通过调速特性的校正和在负荷不足时利用全制式调速器而得到显著的改善。

表4

工作速度 (公里/小时)	4	5	6	7	8	9	10
牵引力(公斤):							
MT3-5	1,460	1,300	1,140	980	850	740	640
Э-50	1,670	1,510	1,360	1,210	1,080	960	840
牵引功率(马力):							
MT3-5	21.6	24.1	25.3	25.4	25.2	24.7	23.7
Э-50	24.7	28.0	30.2	31.3	32.0	32.0	31.1
耗油量(公斤/小时):							
MT3-5	8.44	9.01	9.08	8.80	8.5	8.25	7.94
Э-50	9.74	10.55	10.95	10.95	10.8	10.65	10.40
耗油率(克/马力小时):							
MT3-5	390	374	359	346	337	334	335
Э-50	394	378	363	350	339	333	335
打滑率(%):							
MT3-5	24.5	20.0	15.7	12.0	8.5	6.5	5.0
Э-50	29.0	24.5	20.0	16.5	12.5	10.0	8.0
效率(%):							
MT3-5	49.0	54.5	58.5	59.6	60.5	59.0	57.5
Э-50	43.5	51.0	58.0	61.0	63.0	63.0	63.0

表5

指标	型号	地表情况	工作速度(公里/小时)					
			3	4	5	6	7	8
牵引力 (公斤)	ДТ-54А	茬地	3,320	2,840	2,230	1,760	1,430	—
	ДТ-54М	—	—	3,630	3,200	2,620	2,170	1,830
牵引功率 (马力)	ДТ-54А	耕后地	3,080	2,620	2,060	1,640	1,300	—
	ДТ-54М	—	—	3,310	2,880	2,400	1,980	1,640
耗油率 (克/马力小时)	ДТ-54А	茬地	41.9	42.0	41.4	39.2	37.0	—
	ДТ-54М	—	—	56.8	59.2	58.2	56.3	54.3
耗油率 (克/马力小时)	ДТ-54А	耕后地	38.2	38.1	38.0	36.0	33.6	—
	ДТ-54М	—	—	49.0	53.2	53.2	51.6	49.2
打滑率 (%)	ДТ-54А	茬地	272	271	276	290	309	—
	ДТ-54М	—	—	264	253	256	267	273
效率 (%)	ДТ-54А	耕后地	285	290	298	310	325	—
	ДТ-54М	—	—	245	281	283	294	305
打滑率 (%)	ДТ-54А	茬地	6	3.6	2.6	2.0	1.0	—
	ДТ-54М	—	—	9.3	6.0	3.0	1.6	1.0
效率 (%)	ДТ-54А	茬地	74.8	75.0	73.6	70.0	65.9	—
	ДТ-54М	—	—	74.2	77.3	76.6	74.6	71.8
效率 (%)	ДТ-54А	耕后地	68.7	69.0	66.8	63.2	59.0	—
	ДТ-54М	—	—	65.0	70.8	70.0	67.2	64.0

高速作业时的生产效果

輪式拖拉机 图4表示在各地区上使用θ-50高速拖拉机进行各种作业时的生产效果(与MT3-5拖拉机对比,后者取为等于100%)。由图中可以看出,高速作业时的生产效果都较高,大部分作业的生产率都提高了10—30%,个别作业提高了40%。在某些作业上,由于负荷不足,每马力的生产率则低于MT3-5,但耗油量仍比MT3-5小。负荷不足的原因主要是编组不正确。当进行班作业检查性试验时,由于运用水平的提高,生产效果指标还要高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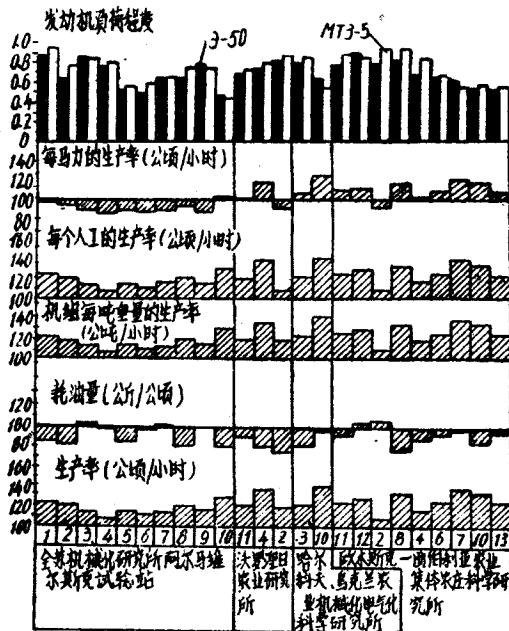


图 4 各地区用 T-50 高速拖拉机进行各种作业时生产效果与 MT3-5 的对比情况

1—耕地，耕深为 20—22 厘米； 2—用 1 台播种机播种； 3—用 2 台播种机播种； 4—圆盘耙耙地； 5—全面中耕； 6—行间中耕； 7—镇压； 8—灭茬； 9—青饲收获； 10—运输； 11—耕地，耕深 16—20 厘米； 12—耕地，耕深 22—24 厘米； 13—谷物收获。

此外，在熟悉和积累了高速作业的經驗以后，生产效果指标也将能再次提高。

高速作业时生产效果指标的下降，只有在由于某种原因使机組速度受到限制时才会出現。这些原因有的是工艺性的，如方格点播、行間中耕、青飼收获(用人工摊平卡車內的飼料很慢，机組速度只能到4.1—5.22公里/小时)等，有的则是由于前次作业的質量較差。

用两种拖拉机牵引不同割晒机进行对比試驗的結果表明，当速度提高到8—9公里小时后，刈割产量为8—32公担/公頃的春小麦时，高速拖拉机的生产率可提高24%。如果播前整地質量很差，则季度工作量与普通拖拉机相同。机引无梁架式割晒机行走时稳定性較高，适宜于高速作业。悬挂梁架式割晒机由于割茬高度随拖拉机前輪而波动，易引起割刀堵土。

拉力測定和所需牵引功率的計算表明，在农业技术容許的速度范围内工作时，除了方格点播、行間中耕和带一台割晒机以外，其他的作业都能保証使Э-50高速拖拉机得到正常的負荷，从而也可以大大提高劳动生产率。

鍵式拖拉机 图5表示各地区使用ДТ-54M高速拖拉机和ДТ-54A普通拖拉机时生产效果指标的对比情况。

进行耕地作业时，生产率的提高和耗油量的降低的百分率如下(括号内的数值表示耗油量)：耕深为18—20厘米时——28%(7%); 20—22厘米时——22.5—25%，某些地区甚至达到28—32%(3—10%); 25—27厘米时——苜蓿地42%，一般地28—32%(2—10%); 28—30厘米时——37%(12%)。

进行其他作业时的情况，如表6所示。

在克拉斯諾达尔斯克边区，用两种拖拉机带PCM-8联合收割机进行檢拾脫粒时，高速拖拉机机組的生产率提高：小麦——12%; 燕麦——58%(因速度不受喂入能力的限制)。在欧姆斯克州，Д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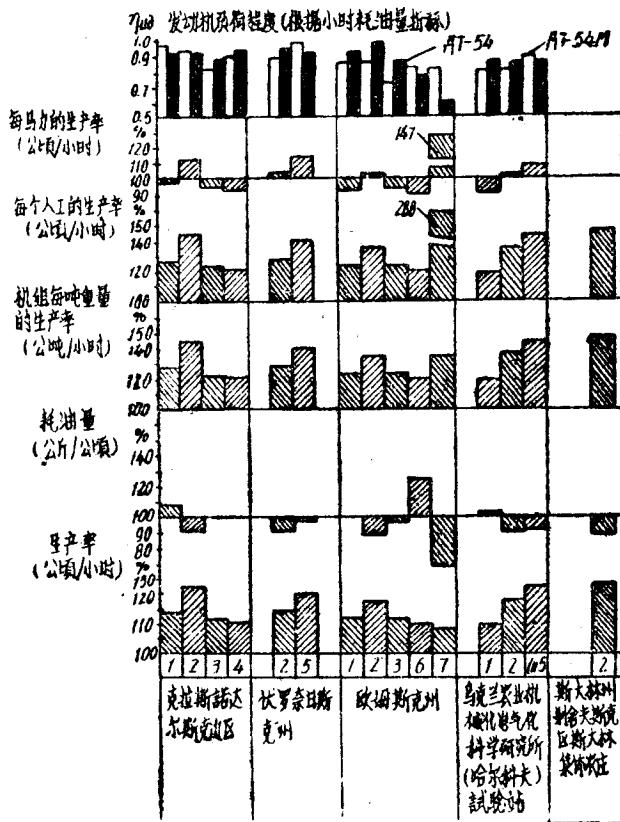


图 5 各地区用 DT-54 M 高速拖拉机进行各种作业时生产效果与 DT-54 A 的对比情况

1—耙地；2—播种；3—灭茬；4—圆盘耙耙地；5—中耕；

6—青饲收获；7—联合收割机收获。

表 6

作业名称	生产率提高百分率	耗油量下降或提高(+)的百分率	机组平均速度(公里/小时)		发动机负荷程度	
			DT-54M	DT-54A	DT-54M	DT-54A
耙 地	21—26	+ (2—9)	6.0—7.8	5—5.8	0.82—0.95	—
全 面 中 耕	34—40	- (2—8)	6.3—7.2	4.7—5.1	0.9—0.97	0.85—0.91
播 种	33—53	- (5—10)	7.1—8.3	4.8—6.1	—	—
灭 茬	22—26	+ 1	8	6.5	0.72—0.9	0.84—0.9